

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體育評論 來源 民生報 日期 821101 版面 二版

由濱海高球場缺水 談落實環境評估

· 社 評 ·

報載淡水濱海高爾夫球場因臨近村落被斷水，村民為了自救，把業者的引水系統破壞。該球場尚未完工，已被教育部吊銷執照。但是，自斷水一事看來，政府在核發執照時確有疏漏，尤其是在環境評估作業方面。

高爾夫球場，所以如此盛行，原因不外乎一本萬利；它需要的就是一塊沒有生產價值的土地。一旦得到開發許可，可預賣球證以取得一切建造基金。建設完成後，高爾夫是一個生金蛋的雞，用之不竭；兼可結交權貴，附庸風雅。這一點又是一般建設公司所不及的。政府依規定核發執照，最後把關的其實只有環境影響評估作業。業者們一般認為這項作業是一個難關；然而，以淡水濱海球場的事例看來，連水源的問題都沒有解決，可見環境評估的辦法尚有檢討的必要。

立法院建議停止球場開發，用意良好，但並不恰當。禁止只會使既得利益的人受利，不符合民主社會的原則。比較合理的是：認真審查其可行性，尤其在環境影響方面。同時，對於高球場的社會成本，應由業者來負擔。

環境評估與一切重要作業一樣，要掌握要點。通常環境評估的項目過多過細，反易因小失大，為了一些不關緊要的項目花費太多時間，而忽略了關鍵性的項目。我們很難相信，在審查高爾夫球場的申請時，竟忘記問他們水源自那裡來？沒有水，還要求甚麼氣候、地質的調查？

開發一個地區，不改變環境是不可能的；一定會因開發而喪失一些特點，尤其是改變原有的生態體系。但是，開發帶來的對鄰近居民的重大影響，卻一絲都不能馬虎。集水區的農藥問題就是重大問題。希望政府官員在執行時能有所分辨才好。

